

## 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204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  
中央區  
承辦人：林怡佳  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239  
傳真：02-27598796  
電子郵件：bca-07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授民宗字第112010551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24739512\_1120105510\_1\_ATTACH1.jpg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112年全國孝行獎孝行楷模選拔歡迎踴躍推薦」宣傳圖檔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112年2月14日台內民字第112022167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將旨揭圖檔運用於網站、通訊軟體LINE官方帳號、社群網頁、村（里）長群組等管道廣為宣傳，鼓勵各界踴躍推薦，參與孝行楷模選拔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政府民政局除外）

副本：電 2023/02/15 15:24:49  
文  
交換章

力行國小 1120215



\*VGAA1123000964\*

公文文號：1123000964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「112年全國孝行獎孝行楷模選拔歡迎踴躍推薦」宣傳圖檔1份，請惠予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